第三十二章

林安瑭一脸疑惑地盯着照片，似乎在努力辨认，而胡小雯则抬起头，看着林觉民，脸上带着惊恐。

“我认识他，他叫做江凌空，之前我在酒吧和他聊过天，他问了我关于范宇的事情，然后我就被绑架了，他一定是章鑫的人！”

范宇想起来了，胡小雯向他说过，有个很帅的男生找他搭讪，两个人聊了很多自己的事情，他意识到不对劲，去找胡小雯，结果她已经被掳走了，也正是那次，他听到了自己内心的想法，他对身边这个女孩的感情已经很深了。

林觉民微皱着眉头，看着仍然是一脸疑惑的林安瑭。这个江凌空，难道她们认识？抑或是之前有过一段异于常人的往事?

“小瑭。“林觉民轻轻叫了声愣神的林安瑭，”你怎么了？想到什么了吗？“

“没，没有。“林安瑭从恍惚中被惊醒，只是摇了摇头。

饭局因为江凌空的身份被揭开而变得压抑。

“你知道这个人的其他信息吗？“林觉民问道。

“嗯，大概知道一点，他是本地人，是新海音乐学院的博士生。“

“没了？“

“没了。“

林觉民低着头，不再说话。

“我们可以去新海音乐学院找他啊。”胡小雯着急地说，“这个人是章鑫的人，很危险。你们一定要抓到他”

“没用的，这种人的身份信息肯定是假的，你去新海音乐学院查，也只有一个结果：查无此人。”范宇拿筷子点着桌子说道。

章鑫的酒吧一五四吧因为章鑫的不知所踪而关了门，这个江凌空是唯一的突破口，可是到哪里去找他呢？

吃完饭，步行在中山大道，几个人都没有说话，似乎都在默默思考。

“你还记得，我们刚认识不久，小沫过生日那次吗？”林安瑭突然问了一个问题。

林觉民当然记得，那一次，周归璨和张其怀与林安瑭宿舍的女生认识，周归璨和莫小沫的感情纠葛也在此开始。那天生日宴之后，他和周归璨看到有人跟踪林安瑭，他们跟了上去，在黑衣人迷晕林安瑭之前，救了她。

“你的意思是？”林觉民惊讶地看着她。

林安瑭点点头，“我一直感觉他眼熟，可是总是想不起来，刚才我看到那边有个小孩子拿着一个生日蛋糕，我立刻想到了那天。我虽然没看清他的脸，但我看到了他在月光下的脸部轮廓，就是这个人！”

不是巧合！这个江凌空绝对不是因为去抢劫或者是看上了少女的美色。那就是说，他是有目的性的去，他当时用乙醚要迷晕林安瑭，看来是做好了准备，要在少女昏倒之后，找什么东西！

他在找什么东西呢？这里面的关系越来越复杂了，原本只是关于周归璨父亲周正辉法官的案子，却在不知不觉中牵扯到了莫小沫已经去世的父亲莫战伟，后来范宇也被拖了进去，再然后是自己，被两次追杀。本来以为的幕后黑手——盛世投资的秦彦辉也被杀身亡，知情者章鑫生死难料，而到了如今，连一直游离在外的林安瑭也别牵扯进来了。

林觉民看着身边的少女，他心里涌出一个坚定的想法：我一定不会让她受到一丁点的损伤！

“案子的事情不是一时急就能解决的，这几天我出去多在酒吧看看，说不定就能遇到那个人呢。”范宇提议道。

“那你注意章鑫的人。”林觉民提醒道。

“没事，据我道上的线人说，章鑫的势力已经完蛋了，他不知所踪，手下的小弟都被收编了。”范宇无所谓地摆了摆手。

胡小雯要回学校，范宇去送她，只剩下林觉民和林安瑭两个人。

“要不要看我的新作。“一改刚才的失落，提到自己的作品，林安瑭脸上带着自豪的笑容。

“好啊。“

两个人很快到了家，少女带他来到了画室。

“你小心点，别蹭着颜料。“林安瑭提醒道，“感谢我吧，一般人我是不会带他来我的画室的。”

林觉民心里一热，嘿嘿傻笑了一下。

整个画室不大，但墙上挂满了少女的作品。她的风格多变，有写实的素描，也有卡通类型的。林觉民随便看着，突然角落里的一张风景画吸引了他的目光。

一片被枫树铺满的山峰，山上的枫叶像燃烧的火。画是用色彩鲜艳的油彩画的，尤其凸显出枫叶的美丽。

“哎，这个，我好像见过。”林觉民指着这张风景图问道。

“哦，那是我小时候画的，可能被拿去作少儿画展被你看到了。”

画作的笔法成熟，用色高级，小孩子能画出这样的画，可谓是老天爷赏饭吃，但林觉民的关注点不在这里，他总感觉这幅画里的风景很熟悉。

“这幅画是在哪取景的？”

“这个？”林安瑭走过来，看着画思索了一会儿，“清水寺吧，后面的山上枫叶真漂亮啊，可惜现在都没了。”

清水寺！！林觉民吓了一跳。

“你还记得我说过我的初恋情人吗？”林觉民很认真的问道。

林安瑭愣了一下，似乎很奇怪他问这个干嘛，但她仍然想了一下。

“我记得你好像说过，你在清水寺遇到的那个。。。“话没说完，少女愣在那里，她似乎想到了什么，她看着身边的警官，后者的脸色越来越兴奋。

“我想我找到她了。“林觉民双手握住少女的芊芊玉手。

少女眨了眨眼，“可别认错人了。“

“不可能的。”

中性化的模样，冷冷的气质，就是她。林觉民闭上眼睛，努力地回忆着当初那个女孩的模样，然后睁开眼睛，看着眼前的少女，直到两个形象重合。

“呵呵，你这家伙，从小就不老实啊。”

“都怪你过分可爱。”林觉民说着，脑袋凑了上去，对着少女粉嫩的嘴唇吻去。

“啊，不要。”少女挣扎着跑开，带着笑容站在门口，“我要画画了，你休息着，晚上我做菜给你吃。”

林觉民坐在沙发上，隔着画室的门看着画架前忙碌的少女，心里充满了甜蜜。她的每一个动作和姿势在林觉民看来都像是最美好的艺术品。

一只小猫轻轻跑了过来，林觉民回过神，轻轻把它抱起来放在腿上。

猫通体白色，身形消瘦，看起来似乎仍然病着。

“你的小猫还没好吗？”

“是啊，一直那个样子，我好担心啊。”

“唉，如果它再多点肉就很好看了，可惜现在太瘦了。”林觉民感叹道。

“是啊，从我见她第一面起，她就是这样子。”

“从小营养不好？”

“我不清楚，她是只流浪猫，后来被我捡回来的。”林安瑭一边画着画，一边随意地说着。

不是流浪猫，一定有主的，林觉民想到，因为他认得这个猫是泰国御猫，属于名贵品种，而且像这只通体雪白，更是珍贵，绝对不可能是流浪猫。

“什么时候捡的。”林觉民问道。

少女思索了一下，“大概开学后不久吧。”

那就是刚和自己认识不久的时候，林觉民想道，时间过得真快，现在已经十二月了，他和林安瑭互相认识已经四个月了，四个月说长不长，说短不短，他们之间发生了很多的事情，但所幸现在，那个少女已经成为了自己最亲爱的人。

吃过晚饭，两个人来到少女的卧室，林安瑭打开电脑，熟练地点开了一个游戏，仍然是刺客信条。

林觉民则在她的书桌前坐下，随后翻看起她书架上的书，两个人做着自己的事情，时间仿佛流水一样划过。

“呀，这么晚了。”打着游戏的少女抬头看了眼窗外，“啊，又被打死了，不玩了。”

少女丢掉鼠标，站起身来，伸了个懒腰，林觉民看到露出她的小腹，白嫩又平坦光滑。

“十二点了，我该回去了。“林觉民看了眼手表，站了起来。

少女带着坏笑看着他，没有说话。

“我走了，咱们明天见。”林觉民装作若无其事的向她打招呼，转身向门外走去。

在他走到客厅门口的时候，突然转过来身。

“今天没开车，这么晚回去没有公车了啊。”林觉民恍然大悟地说着。

“哼，你就装吧，我就知道你要找借口留下，而且你这个人死要面子，还要我挽留你，我就试试不挽留你，没想到你脸皮可真厚。”靠着门框的少女一脸鄙弃的表情看着他。

林觉民换上了一副媚笑，“是我错了，我想留下，是因为我知道你一个人住，我担心你。”

“睡沙发！”少女对他绽放一个大大的笑容，然后走进卧室，关上了门。

夜深了，林觉民辗转反侧，他偷偷看了眼少女的房间，发现门并没有上锁，而且还开着一条缝。

他从沙发上跳起来，蹑手蹑脚地走到门前，隔着门缝偷偷地看了看。房间里的少女正面朝里面熟睡着，发出均匀的呼吸声。

他踮起脚尖走进去，在她身边躺下，轻轻揽住她的细腰。他的心脏砰砰直跳，好像做贼一样，但却紧张中带着刺激。

突然，怀里的少女翻了个身，大眼睛眨巴着看着他，她的眼神清亮有神，看起来根本就没有睡着。

“我就知道你这个小混蛋一定会偷偷过来的。”

“可是外面好冷啊。”林觉民死皮赖脸地说。

少女轻笑了一下，轻吻了一下他的嘴巴。研究表明，人类在深夜的感情是最丰富的时候，往往很多羞于表达的话，在夜里就能够说出来，请不要在深夜做任何决定，因为它总是不理性的。

少女的甜美的气息冲击着林觉民的鼻腔，仿佛一点火星撞上了一盒火柴。他抱住了她，两个人嘴巴对在了一起。又如同那天的那个夜晚，空气中充满了两个人喘息声。林觉民的双手开始顺着少女光滑的小腹向下摸去，逐渐深入，他感受着手掌中的细腻。

逐渐，他接触到了她核心的边缘，随即他感觉到她身体轻轻地发抖。

“你记得你答应过我的事情吗？”少女轻轻开口。

林觉民停下手上的动作，认真地看着她，“我用不会忘记，永远不会逼迫你做任何事情。”

少女露出了可爱的笑容，“谢谢你。“

林觉民抱住了她，感觉抱住了整个世界一般，这种幸福的充实感压制过了身体的欲望，很快他就沉沉睡去了。

早上醒来，林觉民发现身边的人已经不在了，他穿好衣服走出房间，看到林安瑭正在厨房忙碌着。

“早，大神探。“看到起来的林觉民，少女举着铲子跟他打招呼道。

“早，小娘子。“林觉民看着她系着的围裙，突然想到一个名词。

“美得你，谁是你小娘子。“

两个人互相调笑几句之后，林安瑭端着早点出来了。早餐很简单，牛奶，煎蛋还有香肠，被爱情蒙住狗眼的林觉民感觉到这是最好吃的东西了。

“看了医生也不行吗？“吃过早餐的林觉民看着消瘦的小猫。

“不行，看来得找风眠区那个宠物医院，听说那是本市最专业的宠物医院了。“林安瑭无奈地说道。

林觉民盯着猫看了一会，向林安瑭房间走去，“我去网上发个帖子问问。“

林觉民打开电脑，在搜索引擎上输入了相关的关键词，出来了很多类似的问题，他随意地点开了其中一个网页。

首先弹出几个巨大的标题：知猫网——全南方最专业的爱猫网站。林觉民拉动鼠标向下移动，看了看这个人对于问题的解答。内容无非是告诫爱猫人士要多注意猫的生活，多跟它交流之类的废话。

在他正准备关掉页面的时候，回答者的头像吸引了他的目光。

他点开头像大图，发现里面的人很眼熟。

周正辉！他认出这个人正是周归璨的父亲，中院的法官，这个复杂案件的开启者。

他点开这个人的个人资料，里面有一句个人简介：维护正义的铁面人和爱小猫的柔情汉。

他又向下拉了拉，看到这个人的日常。最顶上那条动态的时间是7月份，是一张晒猫的图片，而图片里的猫，通体雪白，是一只纯种的泰国御猫。

什么情况？林觉民惊讶地看着照片，难道这只猫是周正辉的？

他冲出卧室，对林安瑭问道，“你还能记起你捡到猫那天是几号吗？地点在哪？“

林安瑭莫名其妙地看了他一眼，思索了一下，说，“记不太清，应该是教师节之前两三天吧，在风华公园。你问这个干什么？“

周正辉遇害是在九月二日的凌晨，林安瑭捡到猫是在九月七八号之间，中间大约有五天时间。周正辉所在的中院和他家以及他出车祸的地方都在沙涧区，距离风华公园不近，而林安瑭被黑衣人袭击是在捡到猫之后的一周时间。

如果说，这个猫身上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，那一切就说得通了。这个秘密令那些人惧怕，他们杀了周正辉以后，想找到这个秘密，但小猫不见了，他们知晓林安瑭捡到了猫，所以他们袭击了她，试图找到猫，但那个时候猫并不在林安瑭这里，而是在吴家乐家。

不过这猫在这里这么久了，为什么那群人没有下一步的动作呢？林觉民感觉到很奇怪，难道自己猜错了，一切都是巧合？

他摇了摇头，把猫抱在怀里，心里疑惑的很，这猫有什么秘密？

“我下午要回学校了，这猫我一会儿送到阿乐那里，让他把它送到风眠区的宠物医院检查。”

林觉民点点头，“也好。”

如果猫身上有秘密，那么少女现在很危险，把猫放到吴家乐那边，反而要更安全些。也许正是猫一直在吴家乐那里，那群人在少女身边没有发现猫，所以才没有下一步动作。

“醋坛子，你怎么不吃醋了？嗯~”少女手背在身后，上身微微向前倾着，俏皮地看着他。

“我吃醋了，以后不许你们见面！”林觉民装作严肃地说。

“哈哈哈，刚才你那个表情啊，真的像我以前见到的臭警察。”

两个人出了门，来到了吴家乐家楼下，林安瑭给他打了电话，很快一个青年走了下来。

林觉民牵起了林安瑭的手，少女转过头无语地看了他一眼，“真是小孩子。”

吴家乐皱着眉头看了一眼两个人十指相扣的手，没有说话，只是默默接过小猫的盒子。

“阿乐，我们走了。”林安瑭笑着跟吴家乐告别，后者只是冷冷地点了点头。

“看他那个臭脸。”走出小区的林觉民嘀咕道，“谁欠他钱似的。”

少女轻轻握了握他的手，“你不要这样说嘛，再说他也是我的好朋友啊。”

“我真不知道他这样的脾气，你们怎么成好朋友的。”

少女的目光暗淡下来，她低下头，轻声说，“他以前不是这样的，可能是我总是很少和他在一起的原因吧。”

林觉民轻轻揉了揉她的头发，“人都是会变的，你不要把什么事都揽到自己的身上。”

将林安瑭送到了学校，两个人在食堂吃了饭，她就回了宿舍，而林觉民正准备去海边走走，手机却收到了一条彩信。

林觉民以为是林安瑭发来的，等他点开才发现不是，收件人信息是匿名。

他点开图片，待网络将清晰的图片加载过来之后，他看清了图片的内容。

只一眼，他就感觉到心跳加速，天旋地转，周围的一切都好像失去了颜色。他又仔细地看了看图片，只感觉到胸腔中一股悲痛的气息在向外膨胀。

他无力地在沙滩边的椅子上坐下，面色惨白。

不可能，不可能，他喃喃自语道，但是图片的内容却造不了假。

第三十三章